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议案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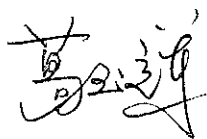
一：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我们在认真阅读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后认为：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为其提供担保，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我们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要求。我们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项目进行担保。

二：关于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刘忠先生的个人履历和工作实绩，我们认为，刘忠先生的学历、经历以及工作能力能够胜任相对应的职务要求，且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



2020年6月10日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议案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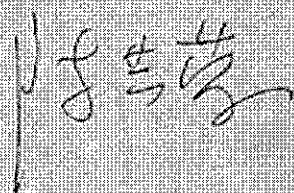
一：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我们在认真阅读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后认为：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为其提供担保，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我们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要求。我们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项目进行担保。

二：关于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刘忠先生的个人简历和工作实绩，我们认为，刘忠先生的学历、经历以及工作能力能够胜任相对应的职务要求，且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



2020年6月10日

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经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议案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一：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我们在认真阅读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后认为：郴州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为其提供担保，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我们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要求。我们同意公司为上述贷款项目进行担保。

二：关于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刘忠先生的个人履历和工作实绩，我们认为，刘忠先生的学历、经历以及工作能力能够胜任相对应的职务要求，且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，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刘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独立董事：



2020年6月10日